

证券代码：872781

证券简称：鸿基洁净
券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

苏州鸿基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3 月 3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曾世清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28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董事会秘书出席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规范公司治理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文件，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928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鸿基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

苏州鸿基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31 日